



>> INTERIM REPORT **2006** 中期報告

logistics

network

connection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560

主席獻辭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404,14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1.2%；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56,62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9.4%。

展望

鑒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的穩定增長，董事會預期下半年內河貨物運輸仍呈上升趨勢。本集團將加強宏觀經濟形勢和行業走勢研究，因應華南港口格局的變化，加強企業戰略管理，提高重大事項之決策效率；本集團將加強人力資源規劃和團隊管理，建設高效的高層領導團隊，以及與之相適應的考核和激勵機制；本集團將通過加強內部控制、提高整體運作效率、完善攬貨網絡、提升服務質量，保持內河貨物運輸業務尤其是集裝箱業務的增長，繼續鞏固和提高在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市場份額。繼續利用CEPA政策提供的機遇，有計劃的對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內河碼頭進行戰略收購，對本集團現有內河貨物運輸提供有力的支持，增加本集團的綜合盈利能力；本集團將積極研究開拓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其他新業務，以支持現有核心業務的正常發展，同時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國內駁船支綫運輸）。儘管近兩年來油價維持高位，對整體經濟增長帶來衝擊，也削弱了本集團的盈利增長，但基於外圍環境的總體向好，本集團業務發展的行業優勢和集團內部資源的進一步整合，以及對外業務的大力拓展，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在下半年依然會給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布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零五年:0.01港元)予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權益持有人。

投資者關係

善用各種有效溝通方法管理本集團與金融機構、投資者和潛在投資者間的信息交流，充分聽取投資者建議，努力實現企業價值的最大化，將是本集團繼續關注並不斷改善的重要方面。本集團之網站將是為市場及時提供資訊的重要渠道之一。

致謝

最後，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之客戶和合作伙伴，對本集團所有員工的勤奮工作及貢獻，以及各股東一直以來對集團發展給予的莫大信賴和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花紅林
主席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均為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等報表連同經選擇之有關附註列示於本報告之第12頁到第42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期內，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仍保持穩定增長，粵港之間貨物運輸穩步增長，本集團上半年繼續整合資源加大營銷拓展力度，使得上半年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內河貨物運輸業務總體上升，其中集裝箱業務更是大幅增長45.7%，進一步提高了本集團在所處行業領域的市場份額，鞏固了本集團在珠江三角洲的內河運輸業的領先地位。期內本集團各項主要業務均錄得可觀增長，抵消了油價上漲帶來的負面影響，且期內本集團投資業務總體而言依然錄得可觀盈利，使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依然保持兩位數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1. 內河貨物運輸業務

承前所言，受惠於中港經濟的穩定增長，及本集團內部加強市場拓展，期內本集團內河貨物運輸業務總體上升，主要業務資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變動
集裝箱運輸量(TEU)	306,070	210,028	45.7%
船舶代理進出口(艘次)	10,689	9,744	9.7%
集裝箱裝卸量(TEU)	189,759	134,263	41.3%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TEU)	79,763	63,209	26.2%
散貨裝卸量(噸)	228,289	200,830	13.7%

從以上圖表中可以看出，集裝箱的相關業務均錄得較大升幅，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整個香港的內河集裝箱運輸量增長18.7%，而本集團增長45.7%，遠遠超過行業內的增長，這也進一步提高了本集團在行業內的市場佔有率。同時集裝箱運輸量的增長，也給與之相關的集裝箱碼頭裝卸及陸路拖運等帶來大幅增長。本集團從事船舶代理業務的珠江代理有限公司新增加遠洋船舶代理業務，船舶代理進出口艘次增長9.7%，使得盈利增長11.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1. 內河貨物運輸業務 (續)

本集團主要從事散貨裝卸業務的香港珠江貨運有限公司面對香港散貨運輸市場不景氣的不利環境，充分利用有限資源，針對市場結構的變化，進行一系列的調整，提高服務意識，增加服務項目，將運輸鏈拉長拓寬，在穩定老客戶的基礎上，積極發展新客戶，上半年由於散貨裝卸量增長盈利大幅增長41.3%。

2. 投資業務

本集團持有51%股權的珠江海空聯運有限公司(「海空碼頭」)加大營銷力度，開拓新業務，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海空碼頭散貨操作量及集裝箱裝卸量分別增長31%及58%，再加上有效的成本控制，經營業績大幅改善，本集團應佔海空碼頭溢利增加128萬元。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三水三港」)上半年積極組織貨源，發展新客戶，集裝箱裝卸量大幅增長137%，本集團應佔三水三港溢利大幅增長128%。本集團投資的佛山北村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增建的集裝箱碼頭之基建工程已完成，預計9月份可開始集裝箱裝卸等相關之新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2. 投資業務 (續)

期內，本集團成立了兩家公司－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肇慶大旺珠船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已出資29,000,000港元，目前已完成了有關企業登記手續。期內，本集團收購「鶴山市口岸建設開發總公司」屬下除客運及免稅品業務之外的有關貨運部分的股權，目前各項法律手續仍在緊鑼密鼓的進行。

本集團持有的其它合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無任何重大異常。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一貫的理財原則，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11,390,000港元的信貸額度。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2.3(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而按總負債對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16.8%(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39,496,000港元，以目前本集團之現金及營運資金水平及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投資需要。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港僱用三百一十八名員工，其薪酬是按照員工的崗位職責及市場情況而釐定。其它員工福利包括購股權、房屋津貼及花紅等更給予部分合資格的員工。

董事於公司股份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若干董事獲授予購股權，關於董事在本公司所獲受購股權權益的細節，載於以下購股權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主要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債券之權益（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視作或當成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設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旨在獎勵對本公司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職本集團之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一九九七年五月七日制定之購股權計劃停止運作（「1997計劃」）。根據1997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仍具效力及作用。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02計劃」），除非被注銷或者修訂，該計劃將從該日期起十年內保持效力。到目前為止根據新計劃尚無購股權被授出。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1997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董事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期內注銷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車持強先生	10,000,000	(10,000,000)	—	0.52	二零零零年 十月十六日	二零零零年 十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零年 十月十五日
高級管理人員	8,000,000	—	8,000,000	0.55	二零零零年 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零年 五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u>18,000,000</u>	<u>(10,000,000)</u>	<u>8,000,000</u>			

註：車持強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其所持有之購股權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注銷。

除上述之購股權計劃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概無任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獲得本公司或其它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保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或以上股本權益：

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i) 珠江船務企業	562,500,000
(ii) 廣東省航運集團	562,500,000

珠江船務企業由廣東省航運集團全資擁有。故以上所披露股東(i)及股東(ii)之權益屬於同一項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通知指彼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載於登記冊內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委任新主席

黃烈彰先生因私人理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辭去本公司主席一職，董事會委任花紅林先生為本公司新主席，任期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周年大會召開日止。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址刊載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所規定之數據，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之網址上刊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董事會並不知悉，於本中期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有任何資料將合理地顯示本公司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成立了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薪酬委員會，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擔任主席，公司秘書擔任薪酬委員會秘書。

企業管治 (續)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不同人選擔任，並以書面列載形式清楚界定兩者之職責分工。

根據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及聯交所加強公司管治之要求，建立健全相關規章制度。

採納就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之交易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及要求的行為守則。董事在中期業績涵蓋之會計期間遵守該行為守則。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花紅林先生、李志杰先生、楊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蔡劍雷先生、邱麗文女士。

承董事會命
楊日祥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404,145	307,985
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u>(343,692)</u>	<u>(256,401)</u>
毛利		60,453	51,584
其他收益		6,885	5,519
行政開支		(39,014)	(35,531)
其他經營收入		597	690
其他經營開支		<u>(39)</u>	<u>—</u>
經營業務溢利	5	28,882	22,262
財務成本		—	(38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	<u>31,872</u>	<u>29,09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0,754	50,969
所得稅開支	7	<u>(4,225)</u>	<u>(3,624)</u>
本期內溢利		<u>56,529</u>	<u>47,345</u>
應佔溢利：			
權益持有人		56,627	47,439
少數股東權益		<u>(98)</u>	<u>(94)</u>
		<u>56,529</u>	<u>47,345</u>
中期股息	8	<u>7,500</u>	<u>7,500</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9	<u>7.55</u>	<u>6.32</u>
攤薄	9	<u>7.47</u>	<u>6.15</u>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84,049	180,892
投資物業	10	4,869	4,92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	277,893	280,391
無形資產－商譽	10	15,829	15,677
合營公司		372,286	336,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8	182
		855,154	818,791
流動資產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1	179,510	161,7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9,496	320,891
		519,006	482,656
總資產		1,374,160	1,301,447
權益			
股本	12	75,000	75,000
儲備		1,058,478	1,005,502
擬派末期股息		—	30,000
宣派中期股息		7,500	—
		1,140,978	1,110,502
少數股東權益		2,166	2,264
總權益		1,143,144	1,112,766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16	4,494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3	220,606	181,564
應付所得稅		5,794	2,623
		226,400	184,187
總負債		231,016	188,681
總權益及負債		1,374,160	1,301,447
淨流動資產		292,606	298,4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47,760	1,117,260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留存收益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5,000	489,185	21,230	6,940	895	19,501	497,751	1,035,502	1,110,502	2,264	1,112,766
於股本直接確認之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1,626	1,626	—	1,626
— 附屬公司	—	—	—	1,626	—	—	—	2,223	2,223	—	2,223
— 合營公司	—	—	—	2,223	—	—	—	—	—	—	—
期內溢利	—	—	—	—	—	—	56,627	56,627	56,627	(98)	56,529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30,000)	(30,000)	(30,000)	—	(30,000)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75,000	489,185	21,230	10,789	895	19,501	524,378	1,065,978	1,140,978	2,166	1,143,144
代表：											
資本、儲備及少數股東 權益	75,000	489,185	21,230	10,789	895	19,501	516,878	1,058,478	1,133,478	2,166	1,135,644
已宣派中期股息	—	—	—	—	—	—	7,500	7,500	7,500	—	7,500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75,000	489,185	21,230	10,789	895	19,501	524,378	1,065,978	1,140,978	2,166	1,143,144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75,000	489,185	21,230	(415)	895	17,095	432,585	960,575	1,035,575	3,207	1,038,782
期內溢利	—	—	—	—	—	—	47,439	47,439	47,439	(94)	47,34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之額外股本權益	—	—	—	—	—	—	—	—	—	(813)	(813)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15,000)	(15,000)	(15,000)	—	(15,000)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75,000	489,185	21,230	(415)	895	17,095	465,024	993,014	1,068,014	2,300	1,070,314
代表：											
資本、儲備及少數股東 權益	75,000	489,185	21,230	(415)	895	17,095	457,524	985,514	1,060,514	2,300	1,062,814
已宣派中期股息	—	—	—	—	—	—	7,500	7,500	7,500	—	7,500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75,000	489,185	21,230	(415)	895	17,095	465,024	993,014	1,068,014	2,300	1,070,3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5,298	22,33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76	44,21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000)	(1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淨額	17,874	51,546
於一月一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320,891	261,5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731	—
於六月三十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u>339,496</u>	<u>313,061</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以及貨運拖運業務。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43號珠江船務大廈22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已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與二零零五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詳情見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以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必須於截止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年度強制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4「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5「對拆卸、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6「參與特殊市場－電器及電子設備廢料而產生之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精算盈虧、集團界定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 － 預計集團內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 － 公平值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財務擔保合約」

因二零零五年香港公司（修訂）條例引致對以下準則之修訂：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訂：－「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產資源開採及評估」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採納上述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並未對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或財務報表之呈列有重大影響。

以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之修訂已頒佈，惟尚未於二零零六年生效，亦未為本集團提早採用：

於以下日期
開始或之後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7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重列方法」 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9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準則、準則及詮釋之修訂之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然而尚未能確定，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之呈列是否因而將出現重大變動。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4. 分部資產

(a) 業務分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合營公司從事下列四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貨櫃拖運
- (iv) 經營高速公路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4. 分部資產 (續)

(a) 業務分部 (續)

(i) 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及 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經營 高速公路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	363,740	40,007	398	—	—	404,145
— 內部類別間	11	35,812	30,543	—	(66,366)	—
其他收入						
— 對外	50	143	—	—	—	193
— 內部類別間	—	253	—	—	(253)	—
總計	<u>363,801</u>	<u>76,215</u>	<u>30,941</u>	<u>—</u>	<u>(66,619)</u>	<u>404,338</u>
分類業績	4,264	20,466	3,700	—	—	28,430
未分配收入／收益						5,325
未分配開支						(4,873)
經營業務溢利						28,88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9)	7,359	572	24,000	—	31,8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60,754
所得稅開支						(4,225)
期內溢利						<u>56,529</u>
資本支出						
— 分配	740	8,810	266	—	—	9,816
— 未分配						9
						<u>9,825</u>
攤銷及折舊						
— 分配	1,970	7,123	289	—	—	9,382
— 未分配						493
						<u>9,875</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4. 分部資產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及 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經營 高速公路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	271,435	36,142	408	—	—	307,985
— 內部類別間	1	28,728	23,961	—	(52,690)	—
其他收入						
— 對外	—	283	—	—	—	283
— 內部類別間	—	253	—	—	(253)	—
總計	<u>271,436</u>	<u>65,406</u>	<u>24,369</u>	<u>—</u>	<u>(52,943)</u>	<u>308,268</u>
分類業績	5,658	12,988	3,826	—	—	22,472
未分配收入／收益						3,180
未分配開支						(3,390)
經營業務溢利						22,262
財務成本						(38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3)	5,259	646	23,370	—	29,09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0,969
所得稅開支						(3,624)
期內溢利						<u>47,345</u>
資本支出						
— 分配	1,677	1,596	306	—	—	3,579
— 未分配						560
						<u>4,139</u>
攤銷及折舊						
— 分配	1,952	7,034	233	—	—	9,219
— 未分配						400
						<u>9,619</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4. 分部資產 (續)

(a) 業務分部 (續)

(ii)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貨物處理		經營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貨物運輸 千港元	及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高速公路 千港元			
資產	238,535	522,890	43,814	-	351,262	(174,063)	982,438
合營公司	21,812	163,562	17,886	170,146	18,316	-	391,722
總資產	<u>260,347</u>	<u>686,452</u>	<u>61,700</u>	<u>170,146</u>	<u>369,578</u>	<u>(174,063)</u>	<u>1,374,160</u>
總負債	<u>230,222</u>	<u>113,782</u>	<u>26,522</u>	<u>-</u>	<u>34,553</u>	<u>(174,063)</u>	<u>231,016</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貨物處理及		經營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貨物運輸 千港元	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高速公路 千港元			
資產	214,657	501,956	51,220	-	359,349	(181,000)	946,182
合營公司	20,654	136,449	17,139	162,560	18,463	-	355,265
總資產	<u>235,311</u>	<u>638,405</u>	<u>68,359</u>	<u>162,560</u>	<u>377,812</u>	<u>(181,000)</u>	<u>1,301,447</u>
總負債	<u>205,888</u>	<u>113,943</u>	<u>26,457</u>	<u>-</u>	<u>23,393</u>	<u>(181,000)</u>	<u>188,681</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4. 分部資產 (續)

(b) 地區分類

	總資產		資本開支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775,422	770,273	2,503	2,292
中國內地	207,016	175,909	7,322	1,847
	982,438	946,182	9,825	4,139
合營公司	391,722	355,265		
	1,374,160	1,301,447		

本集團逾90%收入來自在香港經營之業務及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之客戶。董事認為，收入及分類業績實際上不可以按地區分類。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5.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176	1,160
匯兌收益	2,675	922
利息收益	4,034	3,172
	<u>6,885</u>	<u>5,254</u>
扣除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折舊	6,690	6,45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185	3,167
	<u>9,875</u>	<u>9,619</u>

6.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溢利減虧損	38,656	35,183
應佔中國企業所得稅	(6,784)	(6,091)
	<u>31,872</u>	<u>29,092</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518	3,131
中國企業所得稅	631	461
遞延稅項	76	32
	<u>4,225</u>	<u>3,624</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五年: 17.5%) 之稅率計算撥備。中國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已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應佔合營公司期內所得稅已計入損益表作為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本集團除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及所得稅前之溢利與運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不同，列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及 所得稅前之溢利	<u>28,882</u>	<u>21,877</u>
按17.5%稅率計算 (二零零五年: 17.5%)	5,054	3,828
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18	208
不須繳稅之收入	(37,435)	(31,792)
不可扣稅之開支	<u>36,588</u>	<u>31,380</u>
所得稅開支	<u>4,225</u>	<u>3,624</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8.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二零零五年：0.01港元)	<u>7,500</u>	<u>7,500</u>

- (a)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零五年：0.01港元)。該擬派股息並無於本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留存收益內分配。
- (b)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4港元，股息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派付，並列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留存收益分配。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6,627	47,43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750,000	750,000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港仙)	7.55	6.32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就假設所有本公司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具攤薄潛質之普通股作出調整後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6,627	47,43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750,000	750,000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千股)	8,315	21,240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758,315	771,240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港仙)	7.47	6.15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0. 資本開支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 物業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及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帳面淨額	180,892	4,921	280,391	15,677
匯兌差額	622	—	687	152
添置	9,825	—	—	—
出售	(652)	—	—	—
折舊／攤銷開支	(6,638)	(52)	(3,185)	—
期末帳面淨額	<u>184,049</u>	<u>4,869</u>	<u>277,893</u>	<u>15,829</u>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帳面淨額	181,209	5,025	285,372	15,381
添置	4,139	—	—	—
出售	(592)	—	—	—
折舊／攤銷開支	(6,400)	(52)	(3,167)	—
期末帳面淨額	<u>178,356</u>	<u>4,973</u>	<u>282,205</u>	<u>15,381</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1.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下列公司之業務款項 (附註(a)) :		
— 第三方	79,344	73,720
— 同系附屬公司	471	400
— 合營公司	49,745	39,652
— 其他關連公司	12	105
— 其他國營企業	1,598	1,333
	<u>131,170</u>	<u>115,210</u>
應收下列公司之其他款項 (附註(b)) :		
— 直接控股公司	3,509	782
— 同系附屬公司	1,250	3,545
— 合營公司	18,392	16,894
— 其他關連公司	589	456
	<u>23,740</u>	<u>21,677</u>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 (附註(c))	<u>19,436</u>	<u>18,537</u>
按金及預付款項	<u>5,164</u>	<u>6,341</u>
	<u>179,510</u>	<u>161,765</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1.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續)

- (a)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業務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24,014	108,445
四個月至六個月	6,631	6,038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384	429
十二個月以上	3,514	3,916
	<hr/>	<hr/>
	134,543	118,828
減：減值撥備	(3,373)	(3,618)
	<hr/>	<hr/>
	131,170	115,210
	<hr/>	<hr/>

- (b) 應收關連人士之其他應收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除10,79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92,000港元)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宣佈之浮動息率計息(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宣佈之淨動息率)外，借予合營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2. 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		
750,000,000股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	<u>75,000</u>	<u>75,000</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3.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下列公司之業務款項 (附註(a)):		
— 第三方	128,715	103,373
— 直接控股公司	5,000	2,500
— 同系附屬公司	7,556	3,688
— 合營公司	11,864	16,303
— 其他關連公司	980	637
— 其他國營企業	2,087	3,696
	<u>156,202</u>	<u>130,197</u>
應付下列公司之其他款項 (附註(b)):		
— 直接控股公司	6,074	6,334
— 同系附屬公司	9,241	2,913
— 合營公司	10,645	11,889
— 其他關連公司	—	1,166
	<u>25,960</u>	<u>22,302</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37,819	27,585
其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 之款項 (附註(b))	625	1,480
	<u>38,444</u>	<u>29,065</u>
	<u>220,606</u>	<u>181,564</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3.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續)

(a) 業務應付款之賬款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29,437	103,169
四個月至六個月	19,201	22,515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2,783	294
十二個月以上	4,781	4,219
	<u>156,202</u>	<u>130,197</u>

(b) 應付關連人士之其他應付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以下事項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機器及設備	<u>1,235</u>	<u>5,080</u>
就以下事項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 土地使用權	28,155	27,885
— 物業、機器及設備	21,400	—
— 投資於合營公司	696	11,200
	<u>50,251</u>	<u>39,085</u>
	<u>51,486</u>	<u>44,165</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4. 資本承擔 (續)

本集團並未於上文載述之分佔合營公司之資本承擔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7,626	6,800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92,832	80,322
	<u>100,458</u>	<u>87,122</u>

15. 收購事項及投資

(a) 收購合營公司之額外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連同其直接控股公司及一第三方（「聯合買方」）與一間國營企業（「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該協議」），以現金代價9,800,000港元進一步收購「鶴山市鶴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之1%股本權益及「鶴山市船務公司、鶴山市港口儲運公司、鶴山市口岸裝卸有限公司、鶴山市口岸報關行」之50%股本權益（可予調整（如有），產生自完成日期之估值報告）。

根據現時可得資料，董事估計總代價為13,500,000港元。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5. 收購事項及投資 (續)

(b) 成立兩間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期間，本集團藉作出資本投資總額約56,500,000港元於中國成立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肇慶大旺珠船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及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注入總資本29,000,000港元。

上述若干公司之名稱僅為直接譯名，該等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75%股份。餘下25%股份被廣泛持有。

珠江船務企業由本集團母公司廣東省航運集團全資擁有，該公司為由中國政府控制之國營企業。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有關連人士的披露」，除廣東省航運集團旗下公司外，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其他國營企業及彼等之附屬公司亦界定為本集團有關連人士。按此基準，有關連人士包括廣東省航運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其他國營企業及彼等之附屬公司，本公司能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其他實體及公司以及本公司與廣東省航運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之直屬家庭成員。

就有關連人士交易之披露而言，本集團已於實際可行情況下識別為國營企業之客戶及供應商。然而，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活動均於中國進行，中國政府對中國經濟之影響範圍甚廣。就此而言，中國政府間接持有一系列公司之權益。由於此等交易眾多且涉及範圍廣泛，並無切實可行之方法記錄該等交易以確保若干披露事項之完整性。然而，管理層相信，具意義性的有關連人士交易資料已充分披露。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披露者外，以下為本集團期內進行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概要，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按本集團正常經營業務進行：

- (a) 與母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有關連實體（包括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49%及51%之實體、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40%及50%之實體、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75%及25%之實體以及另一家分別由直接控股公司及母公司擁有25%及15%之實體）進行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接付運及轉運 之收入	(i)	
— 同系附屬公司	2,697	1,228
— 有關連實體	403	467
開支：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接付運及轉運之 支出	(i)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6,185)	—
— 有關連實體	(8,612)	(9,250)
碼頭貨物處理、貨物 運輸及倉儲之支出	(i)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4,301)	—
— 有關連實體	(10)	(280)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 (a) 與母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有關連實體 (包括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49%及51%之實體、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40%及50%之實體、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75%及25%之實體以及另一家分別由直接控股公司及母公司擁有25%及15%之實體) 進行之交易: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開支:			
燃油收費	(iii)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19,528)	(12,167)
船隻租金	(ii)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	(480)
— 有關連實體		(9,070)	(7,906)
貨倉租金	(iv)		
— 直接控股公司		(2,500)	(2,500)
辦公室租金	(ii)		
— 一家有關連實體		(6)	(6)
借用員工之工資	(ii)		
— 一家有關連實體		(89)	(144)
船隻維修及保養開支	(iii)		
— 同系附屬公司		—	(45)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與其他有關連實體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益：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接付運及轉運之			
收入	(i)		
— 直接控股公司之			
合營公司		—	1,592
—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1,653	2,548
— 其他國營企業		1,119	1,328
貸款利息收入	(v)		
—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426	1,458
銀行利息收入	(vi)		
— 國營銀行		2,642	459
開支：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運及轉運之支出	(i)		
— 直接控股公司之			
合營公司		—	(9,609)
—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4,468)	(4,035)
— 其他國營企業		(1,074)	(794)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與其他有關連實體之交易：(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開支：			
碼頭貨物處理、貨物			
併裝及倉儲之支出	(i)		
— 直接控股公司之 合營公司		(5,332)	(11,251)
—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13,314)	(8,214)
— 其他國營企業		—	(1,759)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vii)		
— 一家國營銀行		—	(385)

- (i) 該等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之協議或經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互相同意之條款而進行。
- (ii) 該等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訂立協議之條款而進行。
- (iii) 該等交易乃根據經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互相同意之條款而進行。
- (iv) 本集團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租賃一個貨倉，而直接控股公司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取之租金為2,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500,000港元）。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 (v) 貸款利息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利率(二零零五年: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利率)向合營公司收取。
- (vi) 自其他國營銀行收取之銀行利息收入乃按年利率1.7厘至5.0厘(二零零五年:年利率0.8厘至3.3厘)計息。
- (vii) 一家國營銀行貸款利息乃按二零零五年年利率5.5厘計息。
- (viii) 期內,本公司與直接控股公司無償交換使用各自在珠江船務大廈所擁有的若干樓層(二零零五年:無償)。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768	2,112
袍金	688	7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	38
	<u>2,493</u>	<u>2,890</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d) 合營公司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	47,347	90,595
匯兌差額	236	1,131
年／期內已墊付貸款	6,488	—
已收貸款還款	—	(44,379)
	<u>54,071</u>	<u>47,347</u>
期／年終	54,071	47,347
分為：		
即期 (計入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8,392	18,537
非即期 (計入合營公司)	35,679	28,810
	<u>54,071</u>	<u>47,347</u>

(e) 國營銀行結餘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存款	<u>259,921</u>	<u>208,249</u>

該存款乃根據載於各協議或有關各訂約方互相同意之條款。利率乃按當前市場利率而定。